

证券代码：002797

证券简称：第一创业

公告编号：2021-035

##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6月7日以现场与视频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钱龙海监事会主席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了会议通知列明的各项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提名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由监事会提名钱龙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推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  
本项议案提交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经监事会逐项审议，同意钱龙海先生、李章先生、陈志成先生、王学锋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

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推选钱龙海先生为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2、推选李章先生为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3、推选陈志成先生为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4、推选王学锋先生为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为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六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钱龙海先生、李章先生、陈志成先生、王学锋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备查文件:**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九日

**附件:**

1、**钱龙海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2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钱龙海先生1987年7月至1992年8月任安徽省滁州学院企业管理系教师,1995年7月至1997年3月任北京京放投资管理顾问公司总经理助理,1997年4月至2002年7月任佛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2年8月至2018年6月任公司董事、总裁、党委书记,2010年4月至2018年10月历任第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2011年4月至2017年10月任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12年2月至2019年2月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2020年6月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书记、监事会主席,兼任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同时担任深圳市福田区第七届人大代表。

截至本公告日,钱龙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

2、**李章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2月出生,经济学硕士,正高级经济师。李章先生1986年7月至1998年9月任国家审计署金融司科员、副处长,1998年10月至2000年5月任中国信达信托投资公司稽核审计部副

总经理，2000年6月至2002年4月任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审计部高级经理，2002年5月至今任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总审计师、审计部总经理、职工监事，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日，李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在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任职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

**3、陈志成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正高级会计师。陈志成先生历任北京市木材厂内部银行科员、内部银行副主任、主任、审计室主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资金部职员、经理助理、副经理、部长，兼任北京金隅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部长，2010年5月至2014年8月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财务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陈志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

**4、王学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8年10月出生，研究生学历。王学锋先生1987年8月至2013年3月先后在北京延庆永宁粮管所、北京市延庆粮食局、北京市昊利恒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延庆粮油总公司等单位工作。2013年4月至2020年8月历任北京粮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外派财务总监、财务部副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北京首农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现兼任北京京粮生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粮嘉禾粮油贸易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王学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

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和证券公司监事的情形。